

以維護教學品質。

四、有關「建議防制航空噪音設施不足經費一億八仟萬元，以一次編列於八十八年度預算中或動支第二預備金辦理，待日後再以民航局的機場回饋金補回市庫」乙節，其中八十八年度預算業已編列完竣，無法編入；至於先動支第二預備金再由機場回饋金回補部分，因涉及相關法令規定，本府教育局將積極與交通部民航局溝通後，再審慎研究辦理。

七

質詢日期：87年6月30日

質詢議員：許淵國

質詢對象：衛生局

題 目：市府印發之腸病毒宣導折頁，應將「哺育母乳增強嬰兒抵抗力，可有效對抗腸病毒」之概念列入，既可預防腸病毒兼收推廣母乳哺育之效。

說 明：一、近來腸病毒肆虐，各界都提出各種對抗腸病毒的方法來防止疫情持續擴大。其中母乳即是可增強嬰幼兒抵抗力，最自然且毫無副作用的最佳食品。母乳所含的蛋白質，不僅僅提供組織生長所需的營養素，各種抗感染因子更能防止感染與發炎，有效強化嬰幼兒免疫系統功能的發展。

二、雖然本市的母乳哺育率仍有提升的空間，本席持續推動母乳哺育迄今，亦十分肯定貴局種種推廣母乳哺育的訓練措施。惟一重要公共政策，宣導的措施更要持續實施；此次腸病毒蔓延，正是向民衆推廣

母乳的最佳時機，貴局實應好好把握。

三、本席建議市府印發之腸病毒宣導折頁，應將「哺育母乳增強嬰兒抵抗力，可有效對抗腸病毒」之概念列入，則既可預防腸病毒，又能兼收推廣母乳哺育之效。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衛生局）

答：一、貴會建議本府於印製之腸病毒摺頁中列入『哺育母乳增強嬰兒抵抗力，可預防腸病毒，兼收推廣母乳哺育之效。』

之概念，由於哺育母乳雖可將抗體帶給嬰兒，然抗體僅能維持大約六個月時間，然而就目前腸病毒最常好發於二、三歲之幼童來看，母乳之抗體已無法維持二、三年。

二、要具有腸病毒之抗體，必須是母體感染過病毒後自體產生抗體，才有可能藉由胎盤或哺餵母乳將抗體再傳給胎兒，然而腸病毒種類繁多，要藉由母體產生各種腸病毒抗體之機率很低，但是由於母乳中的每一營養成份都是多功能的，其不僅可提供組織合成所需的營養素，也能防止感染及發炎，因此哺育母乳的嬰兒確實較少生病，此亦為本府衛生局所推動且重要公共衛生政策之一，該局將在相關的宣導品中，強調母乳之優點，未來在適當時機定加強宣導哺餵母乳之重要性。

八

質詢日期：87年6月30日

質詢議員：李承龍

質詢對象：交通局、交通大隊

題 目：中山北路七段底圓環附近，大量光華巴士將中山北路

兩旁作爲其臨時停車場，嚴重影響交通，造成民衆行車不便，該問題已發生多時，究爲何單位應負責處理？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交通局）

答：一、查光華巴士公司於六十年間起即以中山北路七段底天母圓環旁之土地作爲二二〇路及二二四路公車調度站，係士林、天母地區居民前往台北市區最重要之大眾運輸工具，爾後由於該地區發展迅速、大量人口進駐，政府陸續徵收土地開闢爲道路用地，致使本市公車處、光華巴士公司於該處無土地可供停車調度，而將六〇一路、六〇三路、二二〇路、二二四路等公車路線配屬車輛分別改至榮總、士東路底等停車場站調度，原行駛路線均未改變。目前僅光華巴士公司二二四路公車仍於天母圓環附近租用民宅作爲臨時調度站，導致仍有部分當班營運車輛停放於天母圓環西側調度站前。

二、輔導公車業者改善停車場不足問題係屬本府交通局權責，該局爲協助解決二二四路公車停車問題，除督導光華巴士公司在天母地區購置停車場地外（過戶中），亦協助其向本市大衆捷運公司洽租捷運淡水線石牌站橋孔間土地作爲公車調度站用地，並多次函請該公司勿於天母圓環週邊道路違規停車，亦函請本市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與士林分局協助加強取締違規停車在案。爲澈底解決該地區公車停車問題，該局當持續督促該公司儘速完成停車調度站設置相關事宜。

九

質詢日期：87年6月30日

質詢議員：李承龍

質詢對象：財政局

題 目：台北市北投私立育英中學校地與北市政府交換土地案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答：本案經貴會第七屆第二十七次臨時大會第四次會議議決：「（一）同意。（二）道路用地不得交換。（三）市府欲交換之土地應先變更都市計畫爲『文教區』始得交換」，並以八十六年八月四日議財字第10109號函復本府在案。現正由本府教育局查明本案調整地形過程該校有無依私立學校法等規定程序辦理中。

十

質詢日期：87年6月30日

質詢議員：李承龍

質詢對象：地政處

題 目：有關中正三小段一〇四地號申請分割至分割完成爲一

○四之二地號之全部程序原簽影本資料，請提供本席參卓。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地政處）

答：本案經查前經貴會李議員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傳真便條囑提供中正段三小段一〇四地號申請分割至分割完成爲一〇四之二地號之全部程序原簽影本資料，並經本處提供在案，今李議員因公務需要，質詢囑再次提供前開資料，茲檢送該影本資料供請參考（附件略）。